

证券代码：835756

证券简称：弘易传媒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弘易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756	弘易传媒	2025 年 5 月 9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 山东诚公律师事务所周建珍、孙艳梅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审议《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五）审议《《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

编号：2025-003）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六）审议《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20,076,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20,076,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003,8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2024年第8号）执行。

（七）审议《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

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上午 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电话 0536-5078096，董事会秘书：孙明贵，传真 0539-5078096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东弘易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山东弘易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弘易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